

高地社区有个“板凳评议团”



杭州市余杭区南苑街道高地社区党委以“板凳评议团”为抓手,发扬“枫桥经验”,形成了具有鲜明时代特色的“党委领导、群众参与、德治引导、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模式,成就了以自治为基础、法治为保障、德治为先导的治理体制,凝聚起综合治理的强大合力,达到了真正意义上的基层社会治理“自治、法治、德治”,为社区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发展营造了良好的环境。高地社区党委书记施雪龙说:“新时代坚持和发展枫桥经验,就是一旦出现问题、发生矛盾,一定要让群众成为最广泛的参与者、积极的评判者和最终的受益者。”

“难缠的绿地”

评议团牛刀小试解决了烦心事

两年多前,南苑街道开展大规模“拆违”工作,多出了许多边角地、杂乱无章的空地。腾出来的边角地怎么合理利用?社区党委和社区居民委员会在广泛征求居民代表意见后达成共识:要统一复耕绿化。

这一决定获得了绝大多数居民的支持,整个社区的复绿工作完成后,环境得到了提升,大家看在眼里喜在心里。可是,有三户人家门前屋后种上的树,总是成活不了,要么死了,要么被连根拔了,补种几次,还是会莫名死掉。这是为啥?原来这三户人家对于空地复绿有自己的想法,他们对于空地的用途还抱有观望态度,认为说不定哪天社区就允许他们再把房子搭起来了。

情况反映到社区,“两委”也为了难。为了拆违、复绿,社区人员前前后后上门做了不少思想工作,总算把硬骨头啃下来了,现在,总不能为了几棵树、一小块绿地前功尽弃。施雪龙深知,动用强力解决问题虽然最简单有效,但也容易使群众产生对立情绪,甚至激化矛盾。

车到山前必有路,社区“两委”想到了社区原本就有的“板凳评议团”:社区学习“枫桥经验”,成立了一个在社区党委领导下的议事组织,由社区退休老干部、老教师、德高望重的老者、有好口碑的企业家等乡贤及聘请的片警、司法干部、律师组成。

以前,社区有重大决策,社区“两委”总会把他们请来出主意,这次因为一个“点”上的难事动用他们合不合适,有没有用呢?

有丰富基层工作经验的施雪龙很了解社区居民的心理,他们最在意自己在乡里乡亲间的口碑,而乡贤们对他们所作所为的看法,正是一户人家在社区里口碑好坏的关键。考虑到这层厉害关系,社区党委请出了板凳评议团。

再次补种树苗那天,板凳评议团有十几个成员到了现场,其中的代表虽然只轻描淡写的对围拢的群众说了三句话,但都说到了这三户人家的心里:在拆违空地上搞绿化不仅仅是社区的决定,也是评议团的意思;这小块地上的树长不好,大家嘴上不说破可心里都清楚;再有人破坏,被查出来将依法依规办事。

不争不吵,让居民自己想通,困扰了社区好久的一件烦心事就这样顺利解决了,而且再没发生过纠缠。板凳评议团牛刀初试,给社区“两委”班子上了生动的一课,也感觉自己在工作中多了份助力。

“难断的家务事”

评议团苦口婆心做起了老娘舅

新开挖的运河二通道要途经高地社区,涉及到居民搬迁。政策合情合理也合法,拆迁工作稳步推进,可还是有一户人家出了状况。他们对动迁政策没有意见,但因为家庭内部在三个老人的权利的归属问题上产生了不可调和的矛盾,导致动迁协议不能签。

这户人家情况有点特殊,原本家里有两个儿子,不幸的是,其中一个意外身亡,留下遗孀和一个孩子,家里还有祖父和双亲。按照动迁的法律程序,这户人家的动迁协议,必须有两兄弟的合法代表同时签字才有效。动迁政策一来,三个老人都想把自己的那份权利留给活着的儿子。这样的家庭内部分配方案,死去儿子的遗孀不认同,协议迟迟签不下来。

施雪龙看到这家人问题,再次想到了板凳评议团。

为了妥善处理这件特殊的“家务事”,施雪龙先做了充分的准备,板凳评议团成员能到的都请来了,区法院民三庭庭长楼德卫、司法所所长张森华、片警董大钦、法律顾问杨燕等专业人士和社区干部、企业代表、乡贤代表、党员、居民群众代表等成员都参加了评议。旁听的,还有街道干部、浙江大学社会学院系主任任强教授和杭州电视台“老娘舅”蒋致一先生。

议事会全程录音录像,先让当事人各方“言无不尽,各抒己见”,再由与会的板凳评议团成员集体发言,作出客观分析和评价,并对三个老人的财产归属问题提出建设性意见。专业人士还对法律知识作了讲解。最后经归纳,整理出三个“必须”：“必须遵守法律法规,老年人财产由老年人自己支配;必须服从大局,已补偿到位的房屋要在三天内腾空拆除;子女必须尽到赡养老人的义务,事后由评议团监督评议”。“评议团”的三条建议(决定),双方都表示愿意接受,会后双方又重新签订调解协议,并在当场握手言和。最终,房子在两天内腾空拆除,社区的动迁任务顺利完成。

事后施雪龙说,这户人家矛盾的解决,主要功劳要归板凳评议团。评议团成员都是全社区公认的德高望重又公道的人,而且议事会上把该遵守的法律法规、为人子女该履行的义务都明确了,评议团也会对日后的协议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情理都说通了,矛盾就不存在了。

“难分的法与情”

评议团不偏不倚当起了中间人

“只要在高地,你就是我要牵挂的人。”这是施雪龙自己想出来并让人制成图版挂在会议室墙上的一句话。高地社区是外来人口聚集地,本地人只有2800多人,外来常住人口却有13000多人。外来人口的安居乐业,他们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对高地社区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意义重大。

在运河二通道动迁工程中,高地社区小星桥176家街面房面临拆迁,其中绝大多数店主与房产业主是租赁关系,业主是本地人,店主多为外地人。在租赁契约中,都有“租期期满,不可移动装潢归属房东”及“不可抗因素如何如何”的条款,而政府征用动迁恰恰是“不可抗因素”之一。不少房东与店主为非非的店面装潢补偿款该归谁产生了矛盾。

于法,房东拿这些补偿款是没有问题的,因为有“契约”在手。于情,店主创业不易,看着精心装潢的店铺还没产生收益就要搬走,谁能承担得了这种损失。店主感到不公平,不肯腾空房屋,动迁只能搁置。

社区“两委”觉得店主的诉求有可商榷之处。可是,已经签了动迁协议、补偿款差不多可以到手的房东们愿意作出让步吗?

板凳评议团在关键时刻再一次发挥了作用。评议团成员,当事人双方代表,街道社区干部,公安、司法、城管干部和特聘律师共同商讨解决问题的办法。这一次,当双方当事人代表陈述以后,司法和律师代表首先发言,他们肯定了房东一方按协议办事的“契约精神”,认为这样做没有错,对店主一方进行了法律知识的教育。

轮到评议团成员发言时,大家又从另一个方面阐述了自己的观点:有的认为依法办事也得讲“公平”;有的说“做什么事情都要将心比心”;有人认为社区经常讲本地人外地人都是高地人,这样的补偿方式太让作为外地人的店主吃亏了;还有的劝说起房东代表,这次动迁政府给的补偿已经不少了,装潢补偿款可以做一些让步,体谅一下他们的不容易……

事情“议”到这个时候,大家的观点和态度逐渐明朗,房东有“理”,店主有“情”,在综合考虑后,板凳评议团最终作出决议:装潢补偿款由房东与店主平分。

板凳评议团在解决基层问题中发挥的奇效,让高地社区党委深刻意识到,只有群众成为了最广泛的参与者、最终的评判者,才能做到民事民议、民事民办、民事民管,才能最大限度赢得民心、汇集民力,把实事办好。

通讯员

姚水林